

# 2025 年昌平区龙泽园街道大气环境 精细化管理服务项目

## 政府采购合同

委托方（甲方）： 北京市昌平区龙泽园街道办事处  
受托方（乙方）： 北京季展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10.22  
签订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龙泽园街道



甲方(采购单位): 北京市昌平区龙泽园街道办事处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乙方(中标单位): 北京季展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戴石文

联系方式: 155183105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北京市昌平区龙泽园街道办事处(甲方)所需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确定北京季展科技有限公司(乙方)为乙方。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组成

1.  磋商文件
2.  响应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本合同附件

#### 二、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人民币): 2,261,150.00 元, 大写: 贰佰贰拾陆万壹仟壹佰伍拾元整;

合同总价包含本项目的所有服务内容的费用及各项税费。如合同内容没有变更,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服务内容:

详见附件一

服务期限

自 2025 年 10 月 22 日(合同签订之日)起 2026 年 10 月 22 日止,共



1年。

### 三、验收

1. 验收标准见附件一。

2. 服务期结束后 7 日内，甲方应对乙方出具服务确认单；上述期限内，甲方未对乙方服务书面提出异议的，视为验收合格。若甲方提出异议的，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改进并再次提交甲方验收，直至验收合格。

### 四、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且第一笔财政资金拨付到位且甲方完成内部流程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30 %，即 678,345.00 元人民币；

2. 乙方各项服务车辆、人员及材料到位、第二笔财政资金拨付到位且甲方完成内部流程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40 %，即 904,460.00 元人民币；

3. 乙方完成全部服务内容，经市区绩效评价后，且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30 %，即 678,345.00 元人民币；

4. 服务费用支付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合规增值税发票。因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于政府财政性资金，故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付款条件达成共识并做出如下约定：甲方在收到政府专项拨款后应及时按照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但因政府财政性资金拨付延迟而导致甲方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时，不构成甲方的违约行为，乙方不得因此追究甲方的违约责任，也不得以此为由拒绝履行合同。

###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在服务期间，甲方应指派专人配合乙方工作，并为乙方履行合同提供必要的场地、资料、人员上的帮助，保证项目的实施顺利。

(2) 在合同实施期间，甲乙双方可就合同的未尽事宜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不得签订背离本合同实质内容的协议。

(3) 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进行评价考核，对不称职的乙方人员要求乙方进



行调整。

(4) 甲方应按本合同要求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和甲方的要求,向甲方移交与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不得违反国家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

(2) 在合同实施期间,甲方不得强迫乙方接受合同以外的要求。如甲方需变更合同或更改具体标准要求,则应在充分协商沟通的情况下签订补充协议,并合理增加应支付给乙方的费用。

(3) 合同实施期间,乙方向甲方提供数据分析及服务,合同实施过程中使用设备的所有权归乙方所有,数据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4) 乙方在由于客户或其他方原因终止合同的情况下,有权就已完成的工作收取款项。

(5) 乙方承担服务安全保卫工作和非夜间服务照明、围栏设施的责任和要求:

A. 乙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加强对服务现场以及服务安全管理,做好服务安全工作,加强服务现场保卫及非夜间服务照明,就本项目现场的安全和保卫向甲方全面负责,由此引发的一切纠纷均由乙方负责解决,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此或督促乙方履行相关义务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交通费等所有费用),应当赔偿甲方所遭受的损失。

B. 乙方应在必要的地点和时间内提供和维护所有照明、现场的围挡封闭和警戒,保证场内、场内与场外接口处交通的通畅,安全防护工作符合国家及北京市安全防护的有关规定,保证正常服务并保护相邻财产的拥有者和占有者的通行以及公共的安全。

C. 如乙方未履行自己的职责致使现场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服务费时将该赔偿金扣除。如甲方受到损失的,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项目款时将全部损失扣除。

D. 如甲方或监理项目师发现乙方工作中的安全措施/设施不符合国家、地方、行业及本合同的有关规定,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时,乙方应立即响应。乙方不能满足要求时,甲方有权自行安排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直接从乙方的项目款中扣除。



(6) 乙方按照合同内容提供服务内容。

### 3. 双方应共同致力于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建设

(1) 甲方对于乙方合作中所发现的任何一方存在污染环境、违章、冒险作业等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均有权要求乙方予以纠正或要求限期改正。

(2) 双方均有义务告知对方重大环境因素及风险因素。

(3) 双方合作应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依法自主行使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

### 六、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

1.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所提供服务中所涉及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归属乙方所有。

3. 甲乙双方在任何情况下均应共同致力于保护信息安全，构建绿色、健康的网络信息环境。恪守国家制定的信息安全、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及条例。

### 七、涉密保密

1. 甲乙双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甲方对因本项目而知悉的乙方未公开信息，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亦不得挪作他用，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2. 如甲方提出要求，乙方须无条件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 八、违约与赔偿责任

1. 乙方服务质量不符合有关规定标准及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赔偿。

2.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当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价的 5% 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 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达不到乙方投标时承诺的质量标准，乙方应自费



修补缺陷，确保达到合格标准。修补后仍达不到合格标准，甲方可另行委托其他乙方完成项目修补工作，达到合格标准。结算时自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由此导致的全部费用。

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并加盖公章，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转包、分包或部分转包给任意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20%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还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其他损失。

5. 因乙方提供的工作成果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在内的一切权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20%向发包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还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其他损失。

6. 因乙方原因在服务中、施工中造成乙方自身及任意第三方人身及财产损害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乙方应承担全部的责任并赔偿相应的损失。如需甲方先行赔付的，甲方可就赔偿金额要求乙方进行双倍赔偿。

7.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乙方与任意第三方之间的诉讼或仲裁纠纷致使甲方在合同中约定的工作内容无法完成或因乙方与任意第三方之间的诉讼或仲裁行为包括但不限于造成甲方的账户、财产或与本合同有关的项目款被查封、冻结或被法院发出协助执行通知的，甲方有权立即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还应当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8. 合同生效后，乙方不得无故单独终止或解除合同，否则乙方当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其他损失。

9. 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甲方可从应付项目款中直接扣除。

10. 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双方因本合同所承担的赔偿责任均以合同总价为限。

## 九、不可抗力

1. 由于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



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 十、争议解决

1.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2. 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3.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十一、合同签署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二、其他

1. 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生效。

2. 合同期满后，合同项下任何未履行完毕的义务不受合同到期的影响，乙方仍应向甲方履行其义务。

3. 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代表人(签字/盖章):



地址:



名称(盖章):北京季展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盖章):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东小口镇天通中苑二区 21 号楼 1 层 103-194(集群注册)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  
京运河迎宾支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0200053309202171996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服务内容及验收清单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数量	验收指标
1	精细化降尘保障服务	<p>利用1台机扫车、1台雾炮车和2台吸尘机械,1台多功能小型清扫车,进行精细化降尘服务,①使用高压水枪对非主干道路、树木、花草、院内、房顶进行冲洗、冲刷对绿化带落叶堆积区、草坪浮尘沉积区等特殊区域进行深度清理,有效消除因气象条件变化导致的二次扬尘污染隐患;②采用雾炮车选择施工密集区域和精细化保障区域设立作业点位,开展定向喷雾抑尘工作,通过雾化与悬浮颗粒物发生吸附聚沉,实现除尘与湿度调节双重功能;③冲刷、雾炮喷洒后使用工业吸尘器开展除尘作业;④对易集尘区域墙角、栏杆、座椅等进行日常清理。⑤对辖区内育知路、回龙观东大街、龙泽、回龙观、霍营五个地铁站口周边开展精细化除尘工作。</p> <p>⑥使用多功能小型吸扫车对回龙园公园、风雅园、骊龙园、龙禧园二区龙锦苑、北店嘉园周边实施污染管护,确保污染行为第一时间发现处置,形成“机械作业+实时管护”的多维防控体系。</p>	1年	每日利用1台机扫车、1台雾炮车和2台吸尘机械,1台多功能小型清扫车,进行精细化降尘服务。梳理台账留存工作记录。
2	裸地扬尘专项治理服务	需重点管控的“其他类型”、“主体完工未绿化阶段”裸地面积约5.6公顷,针对需重点管控裸地通过生物覆盖、抑尘剂喷洒方式开展专项管控治理工作。	动态治理	对裸地进行绿化,针对裸地的边缘、不具备绿化条件和要求的裸露区域,每月使用抑尘剂进行2次抑尘。每次梳理留存工作台账。
3	道路扬尘专项治理服务	针对科星西路、龙禧二街、文华东路等18条重点道路和工地出入口门前道路,在环卫保洁工作时段外,通过吸扫车进行加密除尘工作服务,日间和夜间,若时间与环卫工作出现重合,则顺延时段工作。	730台班	每日通过2台班道路吸扫工作,要求对科星西路、龙禧二街、文华东路等18条重点道路和工地出入口门前道路开展一次精细化除尘工作。每次梳理留存工作台账。

